

手机在身边,账户里的钱却“飞”走了

□本报通讯员 费璇



(漫画由AI生成 王凤宇制作)

李先生尝试着操作,网站提示需要先充值才能参与,并弹出一个付款二维码。没有多想,李先生便按照提示扫了码,只见手机页面跳转至熟悉的支付宝界面。他像日常购物一样输入密码,完成了一笔小额充值,在网站上畅玩了一会儿便退出了网站。李先生未曾料到,这次看似平常的操作,为账户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

两天后,李先生在超市购物结账时遭遇了尴尬——手机屏幕显示“余额不足”。他连忙打开支付宝仔细核对,发现自己的账户在近两天的深夜被连续扣款十余笔,每笔都是99元。这些消费记录均指向陌生的店铺。“是谁转走了我的钱?”李先生既困惑又震惊,当即报警。

循着被盗资金的流向,公安机关抓获了杨某、李某等6名犯罪嫌疑人,一种利用“碰一下”收银机实施隔空盗刷的新型犯罪手法随之被揭开。

原来,2025年7月,杨某在境外聊天软件上结识了一名自称“赌博网站运营者”的神秘人员。对方以高额佣金利诱,邀请杨某协助“代收赌资”。面对唾手可得的利益,杨某心动不已,当即应允。

杨某找来李某,让李某用朋友的银行卡及身份信息注册虚假商户,并购买商户专用的支付宝“碰一下”收银机。一切准备就绪后,一场隐秘的“资金转移”便在深夜悄然上演。

每天夜里,杨某都会准时与“赌博网站运营者”在境外通信软件上视频通话。对方在屏幕另一端通过智能手表展示一个个付款二维码。杨某则根据指令,在

杨某等人拿着“碰一下”收银机,对着手机屏幕上“赌博网站运营者”展示的支付码一碰,输入99元——这个金额刚好在免密额度之内——钱就这么一笔一笔地进入了杨某、李某等人所设的虚假商户的账户中。双方约定,杨某团伙留下15%作为佣金,将其余85%兑换成虚拟货币,转回给“赌博网站运营者”。

团伙刻意将操作安排在深夜,即使设置了相应支付提醒消息,被害人也难以察觉。在无声无息中,钱款完成转移。

目前,“赌博网站运营者”的真实身份仍在进一步追查中。作为下游环节的杨某等6人,因直接参与资金转移,已被警方抓获归案。

审查证据厘清犯罪角色

案件批捕后,检察机关与公安机关多次会商,围绕资金流向、电子证据固定等关键问题,明确捕后侦查的取证方向。

2025年11月,公安机关将案件移送普陀区检察院审查起诉。由于被害人分散在全国各地,有的被害人因担心涉及赌博不愿配合调查,该案证据分散、固定难度大。检察官对证据逐一复核,将被害人被盗窃的转账记录、时间、金额与他们的报案信息一一对应,最终形成完整的证据链条。

更大的阻力来自犯罪嫌疑人“攻守同盟”。到案后,6人试图通过模糊分工来逃避罪责,各执一词、互相推诿。办案检察官通过调取核实他们手机中的聊天记录、转账流水等客观证据,开展穿透性审查,准确厘清了每个人的实际角色,杨某全程主导刷码操作,是犯罪的核心组织者;李某主要负责虚拟货币交易及分赃;其余几人中,有的参与刷码操作,有的提供银行卡、购买“碰一下”收银机,分别承担了不同环节的辅助作用。

付款码不知不觉到了他人手上

那么,这些支付宝付款码为何会在“赌博网站运营者”手上?

一切的源头,始于李先生的一次扫码充值。当他在境外赌博网站上点击授权,输入密码完成支付时,系统后台就悄然触发了一项隐蔽操作,他的支付宝账号在不知不觉间就被绑定到“赌博网站运营者”所持有的智能手表设备上,对方因此获得了李先生的支付宝付款码。

更关键的是,李先生为了日常支付方便,一直开着小额免密支付功能,小于100元的消费无需输入密码即可完成。

真正的幕后黑手正是那自称“赌博网站运营者”的人员。为了隐匿罪行、切断资金追踪路径,他本人并不直接接触赌资,而是在境外加密聊天软件上联络到杨某,以高额佣金为诱饵,邀其协助“代收赌资”,实则转移盗刷所得。

遏制自媒体荐股乱象,不能止步于封几个账号、罚几个“大V”,必须从根源入手,多管齐下进行全链条打击。

法眼观察

□石佳

近期,拥有百万粉丝的财经“大V”“投资理财的小羊”账号被封禁。近年来,自称“金融专家”“投资导师”的财经博主,以及直播间里的“荐股大师”快速走红。他们通过付费课程、会员社群、实时荐股等方式将流量变现,实则暗藏过度包装、虚假宣传、诱导投资甚至操纵市场等问题,令不少投资者落入圈套(据新华社4月7日报道)。

从千元起步的付费会员群,到起2000万元的会员费收入;从“抄作业速成”的暴富诱惑,到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的层层陷阱;从无资质博主花钱买认证登上自媒体,到有的“大V”利用社交平台影响力操纵市场套取几千万非法所得——报道揭示的种种乱象显示,自媒体的流量不仅被用来“收割”投资者焦虑,更在侵蚀资本市场的法治根基。

当前,自媒体荐股行为的法律责任已经较为清晰。无资质收费荐股,已触及法律红线。我国证券法规定,从事证券投资咨询,应当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取得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2025年12月,中央网信办发布关于规范网络名人账号行为管理的通知,将未经许可或未取得相应资质擅自从事荐股投资等行为纳入负面清单,也为常态化监管提供了依据。

不过,尽管监管部门频频出手,平台也在不断清理,非法荐股行为仍时常“换个马甲”卷土重来,一些自媒体甚至通过添加个人微信、组建投资社群等方式,将粉丝引导至监管难以触及的私域地带。可见,治理难点依然是点多面广、源头治理不足。

遏制自媒体荐股乱象,不能止步于封几个账号、罚几个“大V”,必须从根源入手,多管齐下进行全链条打击。监管部门应加强协同,开展全链条打击,进一步推动平台从“事后删帖封号”转向“事前资质核验、事中实时拦截”。平台也不能只做流量生意,必须压实主体责任,严把入口关,对财经类直播资质进行严格审核,同时利用好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强化内容审核,对无资质荐股等非法行为及时清理。

值得关注的是,针对投资者被财经“大V”误导遭受损失的困境,司法救济也正在发力。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的典型案例中,某“大V”因涉操纵证券市场和非法荐股被处罚金近亿元。遭受亏损的股民起诉后,法院认定该“大V”因操纵证券市场造成投资者损失。经第三方测算,该股民获全额赔偿。这一判例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供了有益的裁判规则和样本,也传递了鲜明信号,投资者维权的救济渠道将越来越畅通,违法者终将付出“得不偿失”的代价。

最关键的是,投资者也要摒弃投机心理,深刻认识到“内幕消息不可信”“非法荐股是陷阱”。只有法律红线清晰、监管覆盖到位、司法救济有效、投资者更理性,才能让资本市场回归价值投资的本质,切实遏制利用投资者焦虑进行违法荐股的行为。(法眼观察栏目欢迎读者朋友投稿。投稿邮箱:pinglun109@jcrb.com)

让「荐股大师」付出惨痛代价

新闻眼

◆李先生连忙打开支付宝仔细核对,发现自己的账户在近两天的深夜被连续扣款十余笔,每笔都是99元。

◆当他在境外赌博网站上点击授权,输入密码完成支付时,系统后台就悄然触发了一项隐蔽操作,他的支付宝账号在不知不觉间就被绑定到“赌博网站运营者”所持有的智能手表设备上,对方因此获得了李先生的支付宝付款码。

◆团伙成员刻意将操作安排在深夜,即使设置了相应支付提醒消息,被害人也难以察觉。



手机一直在身边,没有进行过任何操作,支付宝账户里的钱却一笔笔“飞”走了。直到购物付款时发现余额不足,李先生才意识到自己遭遇了隔空盗刷。

经上海市普陀区检察院提起公诉,今年2月,法院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被告人杨某、李某等人有期徒刑十一个月至六个月不等,各并处罚金。

谁转走了我的钱?

2025年8月的一天,李先生收到一条带有不明链接的短信。他随手点开,手机屏幕瞬间跳转到一个赌博网站,网站界面充斥着各类博彩游戏,并不断弹出“试玩有礼”的诱人提示。出于好奇,李

利用老板信任上演“暗度陈仓” 大量进货后低价变卖

□本报通讯员 夏丹 刘栎

“每月都有大额铜棒订单,远超其过去生产需求和实际生产能力……”江苏某铜业公司的业务员凌先生发现订货方某通讯设备公司的异常情况,最终牵出一起涉案金额近800万元的合同诈骗案。

2022年11月,经营某通讯设备公司的贺女士面对企业困境一筹莫展——公司长期亏损,名下贷款、个人欠款加起来已有上千万,外省的投资项目也迟迟要不回尾款。此时,贺女士想到闺蜜小玲的丈夫夏某手里有资金,通过小玲,贺女士和夏某很快达成协议:夏某接手公司的所有事务,包括生产、管理、销售和与供应商合作等,每月从贺女士处领1万元作为工资,而贺女士还把接到的订单转交给夏某安排生产,自己则将全部精力放在赴外地追回项目尾款上。

让贺女士万万没想到的是,这次的招赘竟然是“引狼入室”。起初,合作看似步入正轨。夏某声称自己有渠道,以扩大生产规模为由,联系几家供应商大量采购铜棒,并且主动垫资支付了部分进货费用。这不仅取得了贺女士的信任,也让供应商确信夏某是优质客户。然而,自2023年3月起,事情开始有些不对劲了。供应商们发现,某通讯设备公司的铜棒采购量持续翻倍,远超其过去生产需求和实际生产能力;更不对劲的是,夏某一直拖欠付款,催款时要么以“资金未到账”搪塞,要么提出“铜棒有质量问题”,但对供应商建议“找第三方检测”的要求却不予理睬,或者让供应商联系贺女士。而贺女士因为在外地追回项目尾款,对公司的进货数量、铜棒去向、账目流水完全不了解,对夏某所说“铜棒有质量问题,已变卖处理”完全信任。面对供应商,她回复自己已在外地要债,公司全由夏某负责。

事实上,此时夏某正在上演“暗度陈仓”的戏码。他在公司外租下仓库,每当供应商送铜棒到公司,便以“外发加工”为由,让员工将铜棒堆在车间门口。等到下班后,再指使叉车工偷偷将铜棒运到租赁仓库。2023年1月起,夏某开始联系买家,带着收购商到仓库验货,以远低于采购价的价格倒卖铜棒共70余吨,通过其儿子的银行账户收款近300万元。2023年5月,仓库到期,夏某又租下新仓库,转移100余吨铜棒,当月即卖出66吨,获利273万余元。

2023年8月,该公司因无钱支付货款、员工工资而停摆,三家被害企业才察觉被骗,于是向公安机关报案。据统计,2023年3月以来,该公司采购的166余吨铜棒分文未付,包括凌先生所在公司在内的三家被害企业累计损失近800万元。到案后,夏某始终否认自己有管理公司、租赁仓库和倒卖铜棒的行为,声称自己只是“帮朋友的忙”。

2025年4月3日,公安机关将案件移送常州市武进区检察院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细致审查公司员工、供应商、货运司机的证言,结合银行流水、仓库租赁合同、运货记录等证据,认为已形成完整证据链条,夏某的辩解不攻自破。最终,检察机关认定夏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在签订合同过程中,骗取对方当事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应当以合同诈骗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经武进区检察院提起公诉,今年1月12日,法院以合同诈骗罪判处被告人夏某有期徒刑十一年九个月,并处罚金70万元。夏某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近日,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起初倒卖假货,后来自己造假

触两罪,被告人制售假冒知名品牌白乳胶获刑

□本报全媒体记者 匡雪
通讯员 李秀松 王霞

白乳胶是家具制造的核心粘帖材料,如果质量不达标,会导致家具脱胶、封边翘边,甚至会释放有毒有害物质,影响消费者健康安全,因此,很多家具生产厂家都会选择口碑好的品牌白乳胶。不法分子瞄准了这个“商机”,将伪劣白乳胶灌装到印有知名品牌商标的桶内,假冒品牌商品销售。

2024年3月,山东省邹平市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检查中发现,赵某经营的黏合剂公司销售假冒某知名品牌的白乳胶数额巨大。邹平市公安局于当月对赵某立案侦查。

据赵某供述,他于2016年注册成立

这家黏合剂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淀粉胶并代理销售白乳胶。2020年前后,有客户提出想购买某知名品牌白乳胶。赵某从事白乳胶行业多年,知道该品牌白乳胶需取得正式授权才能代理销售。盘算再三,为牟取更多利益,他决定以假乱真。

经多方打听,赵某了解到林某专门生产假冒该知名品牌的白乳胶。与林某简单沟通后,赵某决定先买一些“试试水”。收到货后,赵某便带着这些冒牌白乳胶到家具店推销。没想到,不到3天就全部售出,这让赵某尝到了甜头。此后几年,赵某一直从林某处购进假冒该品牌的白乳胶,加价后卖给家具店。

为了赚更多的钱,赵某购置了生产白乳胶的设备,准备自己生产。他得知毛某

(另案处理)专门生产该知名品牌白乳胶空桶,外观设计与正规桶无异。购入空桶后,赵某把自己生产的低成本白乳胶灌装进去,以每桶130元至150元的价格销售给客户,直至案发。

侦查终结后,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邹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认为,赵某前期“转手卖”和后期“自己造”在行为方式、对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是两种不同的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分别构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假冒注册商标罪。

那么,赵某制售假冒白乳胶的销售金额是多少呢?检察官调查核实后,明确2023年7月17日是重要分界线。在此之前,赵某一直将从林某处购买的冒牌白乳胶转手卖出,销售金额共计13万余元。自

2023年7月17日起至案发,赵某自行灌装生产并销售假冒品牌白乳胶,销售金额12万余元。

该院审查后认为,赵某的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分别以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假冒注册商标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此外,赵某的上线林某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

林某只有赵某这一个下线吗?带着这样的疑问,承办检察官逐条梳理证据,发现林某与微信好友宋某(相关线索已移送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也曾讨论过该品牌白乳胶。通过自行补充侦查,该院确定林某多次向宋某销售假冒的白乳胶,销售金额共计3万余元。

经邹平市检察院提起公诉,今年2月28日,法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数罪并罚,判处被告人赵某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13.1万元;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判处被告人林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1.4万元。

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www.spp.gov.cn
最高人民法院网站



正义网络传媒
JUSTICE NETWORK MEDIA



人民检察
人民检察杂志社



法治新闻传播